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投资产业基金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腾飞新兴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或“产业基金”）（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目前尚未正式注册成立。

- 投资金额：拟出资 5,000 万元人民币

- 特别风险提示：

本事项具体内容尚在洽谈中，尚未签署相关协议，公司将根据后续推进情况予以信息披露；

该基金尚在筹备阶段，尚未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该基金此后还存在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因而存在投资失败或亏损等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优化投资结构，提升投资价值，公司拟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作为公司产业并购整合应用于汽车热管理系统、汽车电子产品、新能源车配件及其他汽车技术项目的平台。产业基金募资额拟定为人民币 2.5 亿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拟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占合伙企业出资额的 20%。

公司与国寿财富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由国寿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投资顾问，主要负责推介交易各方及拟投资资产，协助公司对交易方案及结构开展论证、制定工作。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3月1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产业基金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投资协议，投资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后续视交易情况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并进行公告披露。

（三）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拟投资合伙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仅为参与投资意向方，目前尚未签署相关协议，其他合作主体尚待确定。

1、合伙企业名称：腾飞新兴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具体以工商核准名称为准）

2、基金规模：暂定规模2.5亿元。公司作为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拟出资5000万元，认购基金份额20%，视投资项目进展逐步到位。

3、基金存续期：暂定5年，经合伙人大会90%以上表决通过，经营期可延长，每次延长一年，最多可延长两次。

4、基金资金来源：合伙人出资，具体出资情况以届时签署的基金设立相关法律文件为准。

5、基金投资方向及方式：基金拟投向汽车热管理系统、汽车电子产品、新能源车配件及其他汽车技术项目，以及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的股权投资、债券投资项目，以及经基金投资与决策委员会认可的其他投资。

6、基金投资顾问：国寿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拟担任基金投资顾问，按照拟签署的投资顾问法律文件提供投资顾问服务并收取相应投资顾问费用。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利用产业基金平台，布局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相关性、协同性的领域，有利于公司分享潜在的投资回报，并能有效降低公司的投资风险。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

有资金，在保证日常经营发展所需资金的前提下，以自有资金参与投资，总投资额占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和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同时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出资额为限对有限合伙企业债务承担有限责任，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提示

1、实施过程不确定性风险

本协议仅约定设立基金的初步方案，基金尚处于筹备设立阶段，尚需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实施过程存在不确定性。基金的部分合伙人尚未完全确定，可能存在未能按时、足额募集到资金的风险。

2、投资规模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公司以自有资金参与投资该基金，是在确保公司主营业务运作正常情况下适度参与风险投资，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造成不良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现金流的正常运转。根据该基金的投资原则、投资方向等，基金的投资收益不会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推进情况，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要求，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日